

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6年1月29日在江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吴忠琼

各位代表：

受省人大常委会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具有重要意义。一年来，在中共江西省委领导下，省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和成效，在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的伟大实践中彰显了人大担当作为。

一、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始终牢记政治机关第一属性，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结合人大实际及时研究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定不移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常委会高度重视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研究部署18项工作举措，党组成员带头深入研讨交流、带头宣传宣讲，引领机关各级党组织层层传导学习热度、逐级压实责任，自觉把思想、行动融入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人大履职实践。紧扣全会目标任务和省委十五届九次全会工作安排，组织对五年立法规划进行评估，听取审议“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情况等报告，系统谋划人大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围绕完善对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编制和实施情况的监督机制，常委会各位副主任分别带队深入调研，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组织开展代表调研视察，强化调研论证，形成《关于我省“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建议》，从6个方面提出20条具体建议，连同9个专业领域调研报告一并呈报省委，为省委科学决策提供参考，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尹弘同志批示有关部门阅研，吸收调研成果，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加以体现。

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坚持高标准、严要求，一体推进学查改，推动学习教育与人大履职深度融合、与作风建设互促共进。接续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和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专题读书班，增强“精准滴灌”实效。落实“开门教育”要求，主动畅通群众监督渠道，对照各项重点任务逐条深入查摆，分别形成问题清单，整改清单，严格实行台账管理、对账销号。针对查摆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精准管理人大会议规模、时限，从严控制发文数量、规格、标准，以实际行动为基层减负。专门制定加强和改进调查研究工作的办法，坚持轻车简从、务求实效，全流程规范调研选题、计划、实施、成果转化，有效破解扎堆调研、多头调研等突出问题，不搞层层陪同，不增加基层负担，人大调研更加纪律严明、规范高效。

坚定不移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作用，切实加强对人大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保证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人大工作中不折不扣落到实处。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全年累计向省委请示报告90余件次，保证党的领导全面、系统、整体落实到人大工作中。旗帜鲜明推进党的领导人法入规，结合工作实际不断完善党领导人大工作的制度机制。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扎实做好人事任免和代表资格审查工作，全年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26人次，确保党中央和省委人事安排意图通过法定程序得到圆满实现。深入开展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前期调研，指导县乡人大扎实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加强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监督指导，着力夯实党的执政根基。

二、切实提高立法质量，确保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

紧紧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深入推进行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积极推出一批具有时代特征、江西特色、实践特点的立法成果，全年制定修改地方性法规18件、废止3件，批准设区的市法规、决定20件，更好助力法治江西建设。

持续加强法制供给。对标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制定城市更新条例，结合实际适度前瞻，创新构建全要素、全流程的制度机制，着力破解更新瓶颈，加快建设具有江西特色的现代化人民城市。坚持民生为大，制定家畜屠宰管理条例、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条例，填补牛羊屠宰管理制度空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深化完善生态环境治理

体系，制定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管理条例、自然资源监督检查条例，构建生态重点领域监管机制，以刚性约束守护绿水青山。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制定税费保障条例，提升税费治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为市场主体减负松绑；修订我省实施台湾同胞投资保护办法，规范政务主体履责清单，完善法律保障与服务体系，深化赣台经济交流融合。自觉传承红色基因，出台军事设施保护条例，在档案条例中专设“红色档案的特别规定”，确保地方立法实现政治效果、法治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持续完善立法工作格局。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加强对立法全过程的统筹协调。加强法规立项论证，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保障，本着急需先立、成熟优先的原则，探索量化评估机制，精准筛选年度立法项目。主动点题立项，加快长江船舶污染防治立法进程，推动与沿江省份多方合作、协同联动。积极探索“小快灵”“小切口”立法路径，提倡简易体例结构，生态领域多件法规精准聚焦、简洁明了、务实管用。坚持时间服从质量，适时调整法规出台时间，确保充分调研论证和修改完善。不断拓宽公民有序参与立法途径，对于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的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条例，常委会两度敞开立法“大门”向社会公开纳谏，专门征求全体省人大代表的真知灼见，联动各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和35个省级基层立法联系点深挖一线智慧，面对面倾听群众心声，实打实收集意见建议近800条，省级层面召开各类座谈会、协调会、论证会16次，生动诠释了民意与法治的同频共振，进一步深化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江西立法实践。

持续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强化宪法学习宣传，组织开展“宪法进机关”国家宪法日主题活动，严格执行宪法知识任前考试制度和宪法宣誓制度，引导国家公职人员增强宪法意识、履行宪法使命。严格落实“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要求，对69件规范性文件开展备案审查，依法精准纠正6件存在合法性和适当性问题的规范性文件；印发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管理办法，推动规范入库13000余份文件，倾力打造便捷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产品。以全省所有设区的市被赋予地方立法权十周年为契机，举办地方立法工作座谈会，加强立法经验交流互鉴，围绕提前介入、审查批准等关键环节，进一步细化程序、明确节点、统一标准、优化方式，推动设区的市立法质量不断提升。紧跟民营经济促进法等上位法的立法进程和法律要求，两批次开展法规清理，集中修改旅游条例、专利促进条例等8件地方性法规，既有力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又为民营企业公平竞争、安心发展扫清制度障碍。

三、不断增强监督效能，推动重大决策、重点任务落地见效

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充分发挥人大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全年听取审议有关报告26项，开展专题询问1次、满意度测评1次，检查2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作出决定决议4项，确保人大监督与省委同向、与发展同步、与人民同心。

加强财政经济工作监督。坚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强化经济运行监督，听取审议计划执行情况报告，深化数据研判与趋势分析，推动经济运行提质增效。首次运用重点审查和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相结合方式，加强对近三年省级水利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推动专项资金使用绩效不断提升。结合审查批准决算强化资金绩效监督，推动省政府首次在决算报告中以小专题形式反映省级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推动省政府同次会议一并提交综合报告、专项报告和子报告，实现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由“五年周期性监督”向“年度连续性监督”拓展。听取审议全省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两次审查批准政府预算调整方案，强化政府债务日常监督，推动完成年度存量隐性债务置换工作，督促相关部门和地方加快债券使用进度。围绕审计工作、金融工作、新能源产业发展、零基预算改革、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等方面开展专题调研，为增强发展内生动力提供决策参考。

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就业这个最基本的民生，多次深入园区企业、高等院校、基层组织开展调研，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推动各方面精准施策，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聚焦医养结合这个主题，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强化审议意见办理，推动出台促进医养结合服务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听取审议高标准农田建设、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等专项工作报告，“乡村振兴赣鄱行”专题推动农业产业化关键要素保障，助力我省加速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听取审议省监委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报告，推动反腐倡廉斗争向基层延伸、向群众身边延伸，让群众

有更多获得感。深入调研防震减灾、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机制运行等工作，组织社会科学普及条例执法检查，“中医药看江西”专题聚焦中医药服务能力和平，支持相关部门以更大力度补齐民生短板、办好民生实事。开展“守护文化瑰宝”公益诉讼专题监督，推动立案办理相关公益诉讼案件711件，让文化遗产“活起来”“传下去”，使保护成果惠及于民、浸润人心。

督促推动生态环境保护。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听取审议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围绕贯彻实施关于全力打造国家生态文明建设高地的决定开展专题监督，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建设美丽江西。开展矿山生态修复与利用条例执法检查，直面历史欠账多、长效机制不健全等难点，梳理分析16项具体问题，督促政府逐条落实法规要求，进一步压实责任、补齐短板。通过江西数字人大环境监督模块等渠道收集问题286件，督促办结并反馈261件，切实将数字优势转化为监督实效。接续31年组织环保赣江行活动，综合运用代表视察、重点检查、暗访调研、督促问题整改等方式开展监督，暗访累计查看点位129个，发现具体问题40个，切实推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长江生态环境保护民主监督等反馈问题整改，让“老品牌”继续底蕴、焕新出彩，在新时代持久迸发蓬勃新活力。

优化监督工作方式方法。适应新形势新要求，全面修订我省实施监督法办法，突出人大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细化工作程序，深化结果应用，为全省各级人大常委会行使监督职权、开展监督工作提供法治保障。深化“三同”专项监督改革机制，围绕“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同一主题，同场听取审议全省行政审判、行政检察、行政复议工作情况的报告，合力打通行政争议化解“最后一公里”；有关经验已推广覆盖全部设区的市、65个县（市、区）。强化审计整改跟踪督办，推动被审计单位制定完善规范性文件820项、追责810人，优化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计算方式，持续增强监督刚性。健全审议意见转办机制，以“意见+清单”的形式细化任务、明确要求，精准转请研究处理。加强全链条监督闭环管理，强化对审议意见办理的跟踪监督和持续问效，推动问题有效解决。

四、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人大实践、江西实践

始终尊重代表、依靠代表、服务代表，持续深化人大代表工作能力建设，进一步完善机制、搭建平台、丰富活动，服务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发挥作用。

夯实代表履职基础。以深入学习贯彻实施新修改的代表法为主线，通过座谈交流、专题报告、学习培训等方式，引导各级人大代表全面理解、准确把握履职要求和权利义务，争当新时代“有为代表”。组织全省各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向基层代表解读代表法新规定、新要求，充分运用人大宣传载体，生动讲述代表履职典型案例，让群众真切感受到“人大离得近、代表在身边”。坚持边学法、边普法、边修法，组织梳理代表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启动我省实施代表法办法修改工作。组建5个省人大代表专业小组，实现专业代表办专业事，更好服务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举办2期代表学习培训班，突出政治培训和履职需要，为代表更好履职尽责蓄力赋能。

抓实代表履职活动。依法统筹推进组织代表开展集中视察、专题调研和主题活动，锚定“大力提振消费”这个主题，组织128名省人大代表深入11个设区的市、80个县（市、区），与506名相关企业和消费者面对面深度访谈，实地走访582个消费场景开展沉浸式体验，赴省外考察借鉴成功经验，系统梳理意见诉求163条，深入研究推动全省消费发展的实践路径，为消费市场繁荣精准把脉、倾情献策。聚焦重大项目、建设、“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等主题，制度化开展代表调研、视察和代表小组活动，常态化组织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积极参与重点立法、监督项目，推动代表履职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

做实代表履职保障。密切常委会同人大代表的联系，指导各地因地制宜推动代表联络站与党群服务中心、政务中心、基层立法联系点等共建共享、融合发展，强化全省1872个代表联络站实体化运行，深入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单元。持续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督促支持省“一府一委两院”完善联系代表制度、开展代表联系工作，同步推进代表履职档案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引导代表依法高效履职、主动接受监督。协助在赣全国人大代表提交议案建议256件，其中关于支持建设国家稀土技术创新中心、加快推进鄱阳湖水利枢纽工程建设等建议，得到国家部委大力支持、加速办理，成为江西融入国家战略的重要“助推器”。统筹办理省人大代表建议858件，在“提、交、督、办”四个环节精准发力，建立年初培训会、年中推进会、年末总结会和联合调研的“三会一调研”模式，推动代表建议及时转化为促发展、惠民生、强治理的政策举措。

五、聚焦提升能力素质，努力打造让党放心、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

紧扣“四个机关”目标定位，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效能提升为核心，持续锤炼政治品格、改进工作作风，切实增强依法履职、服务大局的能力。

大力推进人大党的建设。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健全“五学联动”机制，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等主题，先后召开常委会党组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26次，切实以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全面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持续加强常委会党组、机关党组和机关各级党组织建设，层层压实压实党建主体责任链条，着力提升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质量。严明政治纪律、严守政治规矩，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对中央巡视整改作出部署安排，督促机关党组开展省委巡视整改“回头看”。强化警示教育，重视和保障驻机关纪检监察组依规依法履职，始终保持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二是持续提高地方立法质量。推动立法决策与改革决策相统一、相协调，注重填补立法薄弱点和空白区，切实增强立法工作的前瞻性、全局性和系统性。全年拟安排1件结转项目、10件提请审议项目、13件重点调研项目。继续审议长江船舶污染防治条例，制定修改水域治安管理、民营经济促进、反不正当竞争、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对、行政执法监督、无障碍环境建设、民用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等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开展学前教育、科学技术普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治宣传教育、母婴保健、生态保护补偿、鄱阳湖流域管理、会展业促进、危险化学品安全、茶产业发展、自然资源权属争议调查处理、征兵工作等立法调研，一揽子修改与改革发展相关的地方性法规，加快构建重要领域地方性法规制度体系。扎实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加强对设区的市立法工作指导。强化“小快灵”“小切口”立法，直面问题本质，不搞面面俱到，但求务实有效。进一步拓宽公众有序参与立法的渠道，注重发挥立法顾问、代表专业小组、基层立法联系点作用，努力让每一部法规都满载民意、顺应民心。

三是全面增强监督工作实效。聚焦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围绕推进高质量发展，加大计划、预算和决算审查监督力度，强化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听取审议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发挥侨务资源优势助力现代化江西建设情况报告，结合听取审计整改情况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结合听取审议2024年度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审议研究处理和整改问责情况开展专题询问。围绕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听取审议贯彻落实“八五”法治宣传教育教育决议、农村供水县域统管工作情况报告，开展景区规范化管理、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工作“回头看”等专题调研。围绕高标准推进美丽江西建设，听取审议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运行管理情况等报告，专题调研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继续组织环保赣江行活动并开展专题询问。围绕工会法及实施办法和企业工会工作条例、法律援助条例、全民健身条例等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更好发挥“法律巡视”利剑作用。围绕民事执行和检察监督开展专题询问、巡回审判促进条例执法检查等专项监督，优化组织方式、强化工作举措，举常委会之力共同推进、务求实效。

四是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健全完善代表履制度，修订代表法实施办法，及时把全省代表工作实践经验上升为制度规范。依法有序组织代表开展集中视察、专题调研，围绕“大力推动产业升级”开展人大代表调研视察主题活动。进一步丰富拓展“两个联系”渠道，全面调研代表联络站工作，适时召开会议并出台相关文件，推动代表联络站嵌入式、融入式、开放式发展。坚持举办代表履职培训班，完善代表履职档案管理，探索开展间接选举的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完善重点督办建议工作机制，强化建议办理全过程管理和跟踪督办，改进代表反馈满意度工作，切实增强代表建议办理质量。

五是着力激发履职内生动力。锚定“四个机关”定位要求，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一流工作标准、锤炼一流工作作风、争创一流工作业绩，全方位提升自身建设水平。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巩固拓展学习教育成果，抓好中央巡视反馈问题整改，驰而不息强化作风建设。健全完善常委会运行机制、议事程序、工作制度，更好发挥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作用，着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大工作的理论研究和宣传，讲好新时代江西人大故事、民主故事、法治故事、代表故事。自觉接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指导，加强与省“一府一委两院”的工作联系，依法加强对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指导，不断凝聚全省人大工作强大合力。

各位代表！新征程赋予人大工作新的使命任务，新时代人大工作大有可为、大有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正确领导下，求真务实、锐意进取、不辱使命，不断开创新时代江西人大工作新局面，为凝聚聚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026年的工作安排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今年人大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省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目标要求，按照省委十五届九次全会部署安排，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落实“四个充分发挥”的重要要求，在促进高质量发展上建新功、在依法履职尽责上求实效、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上作表率，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提供制度保障。

一是坚定不移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深刻准确领悟